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1--015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1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公司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本年度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方式:合法性;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3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9日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投票登记日:2021年3月2日。
7. 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3)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和国际金城珠二路8号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选举曾泰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张金涛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关于选举拉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4.关于选举布琼次仁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5.关于选举李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6.关于选举王君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7.关于选举杨勇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8.关于选举严洪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关于选举邓昭平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拉巴江村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杜秋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2. 审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和费用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1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三、提案编码
-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有投票权的 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曾泰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张金涛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拉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选举布琼次仁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选举李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0	关于选举王君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7.00	关于选举杨勇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选举严洪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0	关于选举邓昭平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00	关于选举拉巴江村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11.00	关于选举杜秋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12.00	审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和费用的议案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2)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应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1年3月8日上午10:00时至12:30时,下午15:30时至17:00时。
3. 登记地点:
-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和国际金城珠二路8号

证券代码:003011 证券简称:海象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9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以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资金的额度及权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0月16日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近日,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金融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期限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存款	6,000	313	2021年6月3日	1.46% -3.30%

注: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 投资流程

- 1.虽然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
- 2.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风险。

- (二) 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所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 2.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

邮政编码:860000

4. 会议联系方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891-6872095

传 真:0891-6872095

联系人:王迎春、于秀英

5. 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 六、备查文件

1.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决议;
2.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附件2: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0762”,投票简称为“西矿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决相同意见。
-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3月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查阅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出席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其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公司)对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曾泰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2.00	关于选举张金涛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3.00	关于选举布琼次仁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4.00	关于选举李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5.00	关于选举王君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6.00	关于选举杨勇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7.00	关于选举严洪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8.00	关于选举邓昭平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9.00	关于选举拉巴江村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10.00	关于选举杜秋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11.00	关于选举杜秋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12.00	审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和费用的议案	☒	☒	☐	☐

注:股东请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如委托人在未投票或委托他人投票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股东帐户卡: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日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授权日期:2021年3月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8
债券代码:128052 债券简称:凯龙转债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凯龙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十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凯龙转债”赎回登记日:2021年3月23日
- 2、“凯龙转债”赎回日:2021年3月24日
- 3、“凯龙转债”赎回价格:100.2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0%,且当期利息含税)。
- 4、“凯龙转债”停止交易日:2021年3月24日
- 5、“凯龙转债”停止转股日:2021年3月24日
- 6、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1年3月20日
- 7、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1年3月31日
- 8、“凯龙转债”拟于2021年3月24日起停止交易,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凯龙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凯龙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发布的“凯龙转债”停止交易公告。
- 9、截至2021年3月23日收市后仍未实施赎回的“凯龙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凯龙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 10、“凯龙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凯龙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风险提示: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1年3月23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赎回的“凯龙转债”,将按100.25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截至2021年3月23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赎回的“凯龙转债”,自2021年3月24日起,将按100.25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截至2021年3月23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赎回的“凯龙转债”,自2021年3月24日起,将按100.25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

- 一、赎回情况概述

- 1.赎回赎回期限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10号”文核准,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公开发行了3,288,548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2,885.48万元,“凯龙转债”于2019年1月2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并于2019年6月27日起进入转股期。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凯龙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6.97元/股。2019年6月12日,公司实施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凯龙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6.77元/股。2020年7月15日,公司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凯龙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6.67元/股。公司自股票自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2月1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6.67%或130%(即6.67元/股),已经触发《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1年2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凯龙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凯龙转债”有条件赎回权,对赎回日前一交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凯龙转债”进行全部赎回。

- 二、赎回条件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
I:指年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前述三个交易日内生发生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三、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含税)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的约定,“凯龙转债”赎回价格为100.25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
IA为当期应计利息;
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每张面值为100元);
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前票面利率:1.0%;

证券代码:600126 证券简称:杭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11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材料议案》,同意公司向证监局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关联关系交易及签署相关交易的终止协议,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行政许可申请。

公司于2021年2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21)122号,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经查询,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之日前6个月内及至终止本次重组公告披露之日,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存在利用任何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或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也不存在泄露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4日

证券代码:300863 证券简称:卡倍亿 公告编号:2021-013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进展 暨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2,000万元投资全资子公司惠州卡倍亿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和《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二、进展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 1.公司名称:惠州卡倍亿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4MA560P26K6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法定代表人:林光耀
- 5.住所: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
- 6.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
- 7.成立日期:2021年3月1日
- 8.营业期限:长期
- 9.经营范围:新材料科技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电线、电缆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 1.惠州卡倍亿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1-018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部分赎回的公告

二、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赎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16,600	4,400	154.63	12,200
最近12个月内单只理财产品赎回金额					16,600
最近12个月内单只理财产品赎回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84
最近12个月已委托理财赎回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48
目前12个月内的理财产品					12,2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800
闲置理财额度					28,000

三、备查文件

1.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泰禾”)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的理财产品购买赎回付款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

2.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泰禾”)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的理财产品购买赎回付款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

3.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泰禾”)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的理财产品购买赎回付款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

4.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泰禾”)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的理财产品购买赎回付款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

5.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泰禾”)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的理财产品购买赎回付款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

6.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泰禾”)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的理财产品购买赎回付款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

7.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泰禾”)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的理财产品购买赎回付款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

8.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泰禾”)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的理财产品购买赎回付款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

9.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泰禾”)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的理财产品购买赎回付款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

10.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泰禾”)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的理财产品购买赎回付款通知(于2021年3月26日)。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uaec.com
上海地址:上海市云岭东路689号1号楼,咨询电话:400-883-9191
北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15号,联系电话:010-51917888
微信公众号: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100,000,000.00人民币
所属行业:商务服务业
职工人数:223
经营范围:养老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库)经营、医疗器械经营、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拟募集资金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
拟募集资金用途:用于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提升资本实力,创造更有利的经营环境,资金主要用于新项目拓展及投资,及补充流动资金。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
(1)征集1家符合合格条件的投资人,且增资价格不低于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的挂牌价,并经投资方确认为最终投资人;(2)如产生两家及以上意向投资人,经过竞争性谈判程序由竞争性谈判小组择优确定1家作为最终投资人。最终投资人与增资人及增资人股东签署《增资合同》。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
(1)未募集资金前:增资人持有增资人20%的股权,新股东(投资人)持有增资人80%的股权。

拟新增注册资本:400,000,000.00元
拟增资价格:5元/每一元注册资本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1位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否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使用:
为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提升资本实力,创造更有利的经营环境,资金主要用于新项目拓展及投资,及补充流动资金。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
(1)征集1家符合合格条件的投资人,且增资价格不低于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的挂牌价,并经投资方确认为最终投资人;(2)如产生两家及以上意向投资人,经过竞争性谈判程序由竞争性谈判小组择优确定1家作为最终投资人。最终投资人与增资人及增资人股东签署《增资合同》。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
(1)未募集资金前:增资人持有增资人20%的股权,新股东(投资人)持有增资人80%的股权。

拟新增注册资本:400,000,000.00元
拟增资价格:5元/每一元注册资本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1位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否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使用:
为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提升资本实力,创造更有利的经营环境,资金主要用于新项目拓展及投资,及补充流动资金。